

抄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書函

地址：106211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140號
聯絡人：黃奕瑄
聯絡電話：02-27065866 分機：3609
傳真：02-27026324
電子郵件：A110904@nhi.gov.tw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健保醫字第1110663477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「全民健康保險家庭醫師整合性照護計畫(下稱家醫計畫)」
之慢性病個案三高生活型態風險控制指標上傳作業，詳如說
明，請轉知醫療群儘速完成補登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全民健康保險家庭醫師整合照護計畫辦理兼復貴組111年
11月2日電子郵件。
- 二、查111年家醫計畫規範，慢性病個案三高生活型態風險控制
指標測量，應由收案診所於當年度10月31日前上傳個案風險
控制項目。
- 三、考量旨揭指標為本年度新增，且本署已放寬其後測上傳時間
延長至111年12月31日在案：針對「糖化血色素(HBA1C)、低
密度脂蛋白(LDL)之前測檢查日期落在4-6月，又未於10月底
前上傳前測檢查日期」之個案，將調整VPN系統檢核，可於
12月31日前上傳其監測資料：

- (一) 醣化血色素(HBA1C)、低密度脂蛋白(LDL)之前測檢查日期落在111年4-6月，但未於111年10月底前上傳個案前測檢查日期者，放寬前後測上傳監測資料至111年12月31日。。
- (二) 血壓監測、診所上傳之醣化血色素(HBA1C)、低密度脂蛋白(LDL)之前測檢查日期落在111年1-3月個案，仍應於10月31日前上傳監測資料。

正本：本署中區業務組

副本：本署臺北業務組、本署北區業務組、本署南區業務組、本署高屏業務組、本署東區業務組